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 红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0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6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12 007013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888 1.178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8,903,348.42 24,996,965.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8170 1.717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6月28日

除息日 2021年6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6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日为:2021年6月28日;

2) 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查询日期:2021年6月30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之前(即2021年6月25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按基金代码提交修改分红方

式业务申请。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xc-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